

证券代码：832310

证券简称：威奥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薛瑞雷质押 8,6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7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8,69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起至质押股份过户交割予质权人之日或双方协商解除质押之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出质人在《股份转让协议》项下向质权人承担和履行转让股份责任和义务的担保，质押权人为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王学慧质押 6,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2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9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起至质押股份过户交割予质权人之日或双方协商解除质押之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出质人在《股份转让协议》项下向质权人承担和履行转让股份责任和义务的担保，质押权人为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本次股权质押仅用于对相关《股份转让协议》进行担保，不用于公司融资。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止目前，质押股东薛瑞雷和王学慧分别持有公司 12,625,200 股和 10,670,200 股股份，作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23,29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24%。根据相关《股份转让协议》，薛瑞雷和王学慧分别转让 8,690,000 股和 6,900,000 股给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完成以后，二人的持股总额降为 7,70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6%，将丧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而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将持股 15,5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98%，成为公司新的控股股东。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收购报告书》。

本次质押作为履行相关《股份转让协议》的担保，不论在质股份将来是否被部分或全部行权，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都将发生变化。

上述质押和股份转让，是质权人（亦即股份转让受让人、收购人）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在其控股股东新疆同益投资有限公司代偿威奥科技相关银行借款以后进一步清理相关债务和规范威奥科技经营的必要步骤，旨在完善威奥科技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薛瑞雷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2,625,200、31.56%

股份限售情况：12,625,200、31.56%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8,690,000、21.73%

股东姓名（名称）：王学慧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670,200、26.68%

股份限售情况：10,670,200、26.68%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6,900,000、17.25%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股东薛瑞雷、王学慧作为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二）公司股东薛瑞雷、王学慧作为出质人分别与质权人克拉玛依市绿海园艺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股份质押协议》（编号依次为“LH-2018-XY-001”和“LH-2018-XY-002”）；

（三）中国结算为质押股东薛瑞雷、王学慧分别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质押登记编号依次为“302000006142”和“302000006141”）。

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